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4/47/L.4
28 October 199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七届会议
第四委员会
议程项目103

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 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

阿尔及利亚、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澳大利亚、巴巴多斯、伯利兹、贝宁、巴西、保加利亚、布隆迪、中国、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萨尔瓦多、斐济、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洪都拉斯、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马达加斯加、马里、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圣卢西亚、萨摩亚、新加坡、所罗门群岛、苏丹、瑞典、泰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拉圭、瓦努阿图和委内瑞拉：决议草案

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

大会，

回顾其1991年12月11日第46/66号决议，

审查了秘书长按照大会1954年11月22日第845(IX)号决议编写的关于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问题的报告，¹

¹ A/47/486。

认识到促进非自治领土居民教育发展的重要性，

坚信必须继续和扩大提供奖学金以满足非自治领土的学生对教育和训练援助不断增长的需要，并认为应鼓励非自治领土的学生利用这种便利，

1.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
2. 感谢为非自治领土居民设置奖学金的各会员国；
3. 请所有国家对尚未取得自治或独立的领土的居民，慷慨提供或继续慷慨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并在可能的情况下向未来的学生提供旅费；
4. 促请各管理国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在其所管理领土内不断广泛传播关于各国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的资料，并提供一切必要的便利，使学生能够利用这种学习和训练的便利；
5.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6. 提请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注意本决议。
